

##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同时增加对公司境外子公司的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标准和计提方法的会计估计。

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日期：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二）变更原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以及 2018 年完成要约收购 Ekornes ASA，公司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也相应递增。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匹配业务发展规模及业务特性，更客观、公允地反应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同时增加对公司境外子

公司的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标准和计提方法的会计估计。

(三)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1、本公司及本公司中国境内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如下：

1.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应收款项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与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相比，具有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1、本公司及公司中国境内子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如下：

1.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应收款项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与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相比，具有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备用金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对员工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性质的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公司境外子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公司将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采用新的应收款项会计估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目前自身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会计估计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此前各期已披露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告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审议的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体现了审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